

# 黑龙江省最高科学技术奖提名书

( 年度)

## 一、候选人基本情况

(适用于提名机构和部门)

候选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贴 照 片 处
身份证号				民族		
出生日期		出生地		从事专业		
党派		职称		职务		
院士		当选时间				
学科分类 名称	1			代 码		
	2			代 码		
	3			代 码		
工作单位	名 称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提名单位联系人					电 话	
<p>提名单位意见：</p> <p>本单位严格按照《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对提名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本项目符合《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规定的提名资格条件，提名材料全部内容属实，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被提名项目发生争议，将积极配合工作，协助调查处理。</p> <p>本单位承诺将严格按照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作为单位部门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_____ 单位（盖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 _____ 年 月 日 _____</p>						

## 一、候选人基本情况

（适用于提名专家）

候选人						
姓 名		性 别		国 籍		贴 照 片 处
身份证号				民 族		
出生日期		出 生 地		从事专业		
党 派		职 称		职 务		
院 士		当选时间				
学科分类 名称	1			代 码		
	2			代 码		
	3			代 码		
工作单位	名 称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提名专家 意见	专家姓名	单 位				
	责任专家					
	意见	（提名专家意见依责任专家意见简写）				
	年 月 日					



### 三、候选人的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

（请如实客观地填写候选人为我省科学技术事业发展所做的创造性工作；简明扼要表述以候选人为主完成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技术创新要点，在学科发展、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等方面做出的突出贡献；对近 5 年的主要工作和贡献单列成段表述；总字数不超过 5000 字。注：请以附表形式列出不超过 10 个代表性课题或成果）

#### 四、候选人论文或专著发表情况

(请注明第几作者，建议 1000 字以内)

## 五、候选人论文或专著被引用情况

(请按照引文的学术影响程度，顺序填写，建议 1000 字以内)

## 六、候选人曾获奖励情况

获奖时间	获奖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及排名	授奖单位

(请按照科技奖励及荣誉称号的影响大小, 顺序填写, 不超过 10 项)

本表所填科技奖励及荣誉称号是指:

1. 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和省部级以上的荣誉称号、表彰;
2. 其他有重要学术影响的科技奖励。

### 七、主要知识产权目录

知识产权类别	知识产权具体名称	国家(地区)	授权号	授权日期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发明人
<p>本表所填知识产权指在国内外获得的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和其他知识产权。</p>							



## 八、候选人工作单位意见

候选人工作单位						
候选人	姓名		电子邮箱			
联系人	手机		固定电话		传真	
候选人工作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名：			工作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九、附件

1. 提名专家意见表(提名单位提名不用附)
2. 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及专著
3. 他人引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
4. 知识产权证明
5. 重要获奖证书
6. 候选人近期标准照片及工作照片各 1 张
7. 其他

# 《黑龙江省最高科学技术奖提名书》填写要求

## 第一部分 总体要求

《黑龙江省最高科学技术奖提名书》是省最高科学技术奖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评审依据，原则上应由提名者提供，以第三人称表述。提名者应根据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当年提名通知，按照本文要求认真填写提名书，并按照后文《省科学技术奖提名材料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对照检查。形式审查不合格的项目不予提交评审，提名书退回提名者。

## 第二部分 具体要求

《黑龙江省最高科学技术奖提名书》按结构分为主件和附件，按提交方式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

电子版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八部分）和附件（第九部分），须按要求填写和上传。主件第三、四、五部分的页面大小为A4（高297毫米，宽210毫米，以提名系统提供下载的模版为准），主件内容所用字号不小于5号字，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

纸质版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八部分）和附件（第九部分）。主件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内容应与电子版提名书相关内容完全一致。提名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A4，竖向左侧装订，以“一、候选人基本情况”作为首页，不要另加封面。

提名书主件不超过20页，附件不超过40页。

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 一、候选人基本情况

1. **院士：**如果不是，请填“否”；如果是，请注明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或者两院院士。

2. **联系电话：**应在联系电话号码前写明区号。

3. **学科分类名称：**应根据从事专业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学科，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最多可以填写3个学科名称。原则上应填写至三级学科，如三级学科无法准确涵盖其从事专业，可填写至二级学科（可分属不同一级学科）。

### 4. 提名意见

提名单位提名意见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名，并加盖机构公章。市（地）人民政府提名

的，应由其科技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名，并加盖科技主管部门公章。

提名专家意见，由报奖人依据提名专家意见表纸质版内容，在系统中选择相应提名专家，排列第一的为责任专家，依据责任专家意见在系统中简写提名意见，并上传所有提名专家意见表原件。

## 二、学习和工作简历

学习简历从候选人接受的大学以上的教育情况开始，工作简历从参加工作时间开始，本部分简历依据候选人学习和工作经历时间顺序填写。

## 三、候选人的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

本栏目是评价候选人是否符合省最高科学技术奖授奖条件的重要依据。请如实客观地填写候选人为我省科学技术事业发展所做的创造性工作；简明扼要表述以候选人为主完成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技术创新要点，在学科发展、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等方面做出的突出贡献；对近 5 年的主要工作和贡献单列成段表述；总字数不超过 5000 字。（请以附表形式列出不超过 10 个代表性课题或成果）。

建议从以下方面叙述：候选人在当代科技前沿工作情况；在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方面取得的系列或者重大发现，对学科理论的丰富和拓展，对该学科或者相关学科领域的突破性发展的推动，国内外同行评价情况，以及对科学技术发展和社会进步作出的贡献；在科学技术创新、科学技术成果转化和高技术产业化中取得的系列或重大技术发明，对科技成果转化和实现产业化的推动，对该领域技术的跨越发展和产业结构变革的促进，创造的经济效益或者社会效益，以及对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作出的贡献；候选人的科学道德、敬业精神，治学态度和学术作风；在教书育人、团队建设等方面的情况。

## 四、候选人论文或专著发表情况

指候选人论文或专著发表概况。请注明第几作者，建议 1000 字以内。

## 五、候选人论文或专著被引用情况

指候选人论文或专著被他人引用情况，请按照引文的学术影响程度，顺序填写，建议 1000 字以内。

## 六、候选人曾获奖励情况

本栏目的奖励是指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和省部级以上的荣誉称号、表彰；其他有重要学术影响的科技奖励。请如实完整地填写到相应栏目中，颁发时间只填至“月”。请按照科技奖励及荣誉称号的影响大小，顺序填写，不超过 10 项。

## 七、主要知识产权目录

本栏目的知识产权指在国内外获得的专利、计算机软件版权和其他知识产权。

对于授权发明专利，知识产权类别填写发明专利，然后依次填写发明名称，国家（地区），专利号，授权公告日，专利证书上的证书号，专利权人，发明人。

对于其他知识产权，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相应栏目，发明人一栏可不填。

## 八、候选人工作单位意见

**候选人联系人：**指候选人的秘书，或是候选人单位科研主管部门的负责人等。

**候选人工作单位意见：**指候选人所在工作单位对其的评价意见，并应由负责人签名（特殊情况下，可由负责人委托指定人签名并出具书面委托书），在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建议 1000 字以内。

## 九、附件

1. **提名专家意见表(提名单位提名不用附)：**提供经提名专家签字的提名意见表原件。

2. **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候选人在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专著中发表的重要论文及专著的首页及版权页复印件。

3. **他人引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候选人提交的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重要论文、专著中密切相关内容部分的复印件。

4. **知识产权证明：**候选人在国内外获得的专利、计算机软件版权和其他知识产权的授权书。

5. **重要获奖证书：**有代表性的获奖证书复印件。

6. **照片：**候选人近期标准照片及工作照片各 1 张。

7. **其他：**有助于评价候选人的其他证明材料。

#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类）提名书

( 年度)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于提名机构和部门)

专业组				成果登记号	
项目名称					
第一完成单位				第一完成人	
提名单位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提名单位意见： 本单位严格按照《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对提名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本项目符合《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规定的提名资格条件，提名材料全部内容属实，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被提名项目发生争议，将积极配合工作，协助调查处理。 本单位承诺将严格按照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作为单位部门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学科分类 名称	一级学科		代码		
	二级学科		代码		
	三级学科		代码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代表性论文(著)最近一篇发表时间	年 月 日	
所属重点产业			所属技术领域		
项目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计划(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部委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省科技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厅/市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横向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自选				
	黑龙江省科技计划(基金)	计划(基金)名称			
		项目名称			
		计划(合同)书编号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于提名专家)

专业组		成果登记号	
项目名称			
第一完成单位			
第一完成人		手机	
提名专家 意见	专家姓名	单 位	
	责任专家		
	(提名专家意见依责任专家意见简写)		
年 月 日			
学科分类 名称	一级学科		代码
	二级学科		代码
	三级学科		代码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代表性论文(著)最近一篇发表时间	年 月 日
所属重点产业		所属技术领域	
项目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计划(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部委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省科技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厅/市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横向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自选		
	黑龙江省 科技计划 (基金)	计划(基金)名称	
		项目名称	
		计划(合同)书编号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 二、项目简介

概述表中的内容（限 1000 字）

1. 主要研究内容

2. 发现点

3. 发现点的科学价值（发现的重要性，理论学说上的创见和研究方法、手段的创新程度，推动本学科或相关学科及分支学科发展的作用，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影响）

4. 第三方评价的结论

5. 与本项目主要发现点有关的论文共发表多少篇，其中 SCI 收录多少篇，EI 收录多少篇；他引总次数多少次，其中 SCI 他引次数多少次，EI 他引次数多少次



### 三、重要科学发现

此项是提名书的核心部分，也是评价项目、遴选专家、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应围绕代表性论文（著）的核心内容，准确、完整地阐述重要科学发现。

各项科学发现按重要性排序，阐述前应首先说明该发现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支持该发现成立提交的代表性论文或专著的附件序号。（限 5 页）

## 四、第三方评价

围绕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科学价值、国内外自然科学界公认度以及推动学科发展的作用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等，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每项评价注明支持成立提交的附件序号。（不超过 1000 字）

### 五、代表性论文(著)

序号	论文(著)名称	刊名	作者	附件号	影响因子	年卷页码 (xx年xx卷xx页)	发表时间 (年月日)	是否国内完成	SCI他引次数	EI他引次数	他引总次数
1											
2											
3											
4											
5											
6											
7											
8											
总 计											

### 六、上述代表性论文被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专著

序号	被引论文（著）名称	刊名	附件号	引文名称	刊名	作者	引文发表时间（年月日）	影响因子
1								
2								
3								
4								
5								
6								
7								
8								
总 计								

## 七、获得知识产权情况

序号	授权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类型	授权国家(地区)	授权号	附件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授权发明专利总计 (项)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 总计(项)			

承诺：上述知识产权用于提名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的情况，已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权利人的同意。

第一完成人签名：

## 八、本项目研究内容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	授奖部门（单位）

- 本表只能填写以下科技奖励：
1. 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地）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
  2. 经登记备案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
  3.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授予的科技奖励。

## 九、主要完成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所学专业	技术职称	工作单位	参加项目 起始时间	参加项目 终止时间	承担责任与分工
1										
2										
3										
4										
5										

## 十、第一完成人及完成单位情况

第一完成人		联系人		手机	
<p>声明： 本人严格按照《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如实提供了本提名书及相关材料，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不符，本人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完成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第一完成单位 (全称)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单位性质		传 真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p>声明： 我单位严格按照《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如实提供了本提名书及相关材料，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被提名项目发生争议，将积极配合工作，协助调查处理。如有不符，本单位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span style="margin-right: 200px;">负责人签字</span> <span>单位盖章</span>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其他完成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公章无效)					
无					



## 十一、书面版附件目录

（按如下类别，逐一排列每一个书面版附件，格式为：“序号. 附件名称”，要求与提名书中相应栏目列出的支持附件号相互对应）

1. 提名专家意见表(提名单位提名不用附)
2. 代表性论文、专著（不超过 8 篇）
3. 上述代表性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情况（不超过 8 篇）
4. 检索报告结论
5. 其他证明
6. 除 8 篇代表性论文、专著以外，其他和主要发现点有关论文目录（表样同表五）
7. 除 8 篇代表性论文、专著以外，其他和主要发现点有关论文他引文目录（表样同表六）

#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类)提名书》填写要求

( 年度)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类)提名书》是省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类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评审依据，应严格按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今年提名通知，按提名书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全面填写，**否则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类)提名书》包括电子版提名书和书面提名书两种形式。电子版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一部分）和附件（第十二部分）两部分，主件部分通过省科技奖励管理系统填写，附件通过奖励管理系统指定的网页上传。

书面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一部分）和附件（第十二部分）两部分，主件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内容应与电子版提名书相关内容完全一致。打印出《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提名书》和所有附件材料（原件），按“提名书、附件”的顺序装订成一册作为原件，在作为原件的提名书首页右上角注明“原件”，**注明“原件”提名书的附件中提名专家意见表必须是原件，其他附件如不能提供原件，可提供复印(扫描)件，但提供的原件复印(扫描)件须经提名单位审核，注明“经审核与原件相同”并加盖公章。**为了减少材料的篇幅，书面版提名书和附件（除提供的原件外）必须双面打印和复印。页面大小为 A4（高 297 毫米，宽 210 毫米），主件内容所用字号不小于 5 号字，竖装，左边为装订边（便于拆装），装订后不要另外附加封面。

书面提名书原件 1 份，复印件份数以当年提名奖励项目通知为准。

填写具体要求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专业组：按照申报人选择的学科分类名称及代码，省科技奖励管理系统根据《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专业评审组评审范围》的学科分类，自动选择专业组。

2. 成果登记号：在省科技奖励管理系统列出的登记号中选择。如果是多个成果集成报奖，请选择一个最主要的核心成果登记号。

3. 项目名称：应当围绕代表性论文的核心内容，准确地反映科学发现的主要研究内容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超过 30 个汉字。

4. 提名单位联系人、电话、手机：是与提名单位联系的重要信息，应当填写齐全，准确。

提名单位提名意见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名，并加盖机构公章。市（地）人民政府提名的，应与其科技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名，并加盖科技主管部门公章。

提名专家意见，由报奖人依据提名专家意见表纸质版内容，在系统中选择相应提名专家，排列第一的为责任专家，依据责任专家意见在系统中简写提名意见，并上传所有提名专家意见表原件。

5. 学科分类名称及代码：是评审工作中遴选评审专家的主要依据，是奖励管理系统确定提名项目评审专业组的重要数据。应以提名项目的《重要科学发现》为依据，原则

上应与《重要科学发现》中所列的前三项科学发现所属学科名称和顺序完全一致，不得超过3个。在奖励管理系统中按国家标准《GB/T 13745-2009》列出相应的学科名称和代码中选择。

6.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按提名项目所属国民经济行业的相应门类，在奖励管理系统中按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列出相应的行业名称和代码中选择。

7. 代表性论文（著）最近一篇发表时间：以《代表性论文（著）目录》中，最近发表的一篇论文发表时间为准。

8. 所属重点产业：应以提名项目的《重要科学发现》为依据，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重点产业名称中选择。

9. 所属科学技术领域：应以提名项目的《重要科学发现》为依据，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科学技术领域中选择。

10. 项目来源：按提名项目的归属选择。

A、国家计划（基金）：指正式列入国家计划的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各类国家基金资助的项目。

B、部委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国务院各部委或中央机关团体下达的任务。

C、省科技计划：指正式列入黑龙江省各类科技计划（基金）的项目。

D、市/厅计划：指正式列入我省市（地）、省直厅局各类科技计划的项目。

E、横向合作：指单位与单位、单位与个人之间以“委托”、“协作”、“参股”等方式并以合同、协议等为依据承担的横向任务。

F、自选：指基层单位提出或科研人员提出经所在单位批准自行研究或开发的项目，或者由社会公民自行研究或开发的项目。

如果报奖项目来源于国家计划、地方计划等多方资助，请按最高一级选择。如果请奖项目来源于其他单位承担的国家或省、部(委)、市(地)、省直厅局计划，将其一部分委托给本单位，此项目来源应选国家或省、部(委)、市(地)、省直厅局计划，而不按“横向合作”类课题选择。

11. 黑龙江省科技计划（基金）：指列入省各类科技计划（如攻关计划、火炬计划、成果推广计划等）或者省各类基金（如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青年基金等）和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专项资金的项目，要在本栏中详细写明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项目名称和合同编号。

12. 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形式开始研究的日期；完成时间指本项目提交的最近一篇代表性论文（专著）发表时间。

## 二、项目简介

该内容是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的主要内容，应包含项目主要研究内容、发现点、科学价值、同行引用及评价等内容。要求不超过1000个汉字。

## 三、重要科学发现

该内容是提名书的核心部分，也是评价项目、遴选专家、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重要科学发现是项目科学研究内容在创造性方面的归纳提炼，应围绕代表论文的核心内容，准确、完整地进行阐述并按重要性排序。每项科学发现阐述前应首先说明该发现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支持该发现成立提交的代表性论文或专著的附件序号。

凡涉及该项研究实质内容的说明、论证及实验结果等，均应得到提交论文或他人引文的支持。

内容不超过 5 页

#### 四、第三方评价

围绕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科学价值、国内外自然科学界公认度以及推动学科发展的作用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等，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每项评价注明支持成立提交的附件序号。

内容不超过 1000 个汉字。

#### 五、代表性论文（著）

支持本项目主要发现成立的代表性论文（著）（不超过 8 篇），该论文（著）仅限于国内立项的科学研究成果，所列论文（著）应按重要程度排序。要求提交的论文（专著）应公开发表二年以上（以发表时间距今年 1 月 1 日计算）。

论文发表时间可以以论文所刊登正式刊物在线论文发表时间计算，但应提交发表时间的证明。

#### 六、上述代表性论文被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专著

应突出本项目代表性论文、专著的研究内容被国内外同行在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以及专著中他引的引文（不超过 8 篇，发表时间不限）。重点突出代表性论文（著）被他人引用和公认情况。要求按代表性论文顺序排列引文。

他人引用，是指本项目提交的代表性论文所涉及论文作者之外的其他学者的引用。代表性论文（论著）中所列全部作者之间的引用，均属于自引，不得列入。

#### 七、获得知识产权情况

对所提供的知识产权及相关证明必须符合：

1. 所提供的知识产权证明必须与提名项目密切相关，必须是授权的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以及植物新品种权等。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不能作为取得专利的证明。

2. 提名项目所使用的自主知识产权证明中，如专利持有人不是被提名项目主要完成人员，属职务发明的须征得专利权所属单位的同意，非职务发明的须征得相关持有人的同意使用本专利申请省科技奖，并提供书面证明材料，附在书面版附件的其他证明中。

**3.本表所列知识产权用于被提名奖励的情况，应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权利**

**人的同意，并由项目第一完成人签名承诺。**

不得在此栏目中填写涉及国家安全、国防等国家秘密的内容。

本表指直接支持本项目已授权的知识产权证明。

1. 授权项目名称：严格按附件提供的知识产权证明的项目名称填写。

2. 知识产权类别：1.发明专利权；2.实用新型专利权；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4.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5.植物新品种权等其他。

3. 授权国家（地区）：1.中国；2.美国；3.欧洲；4.日本；5.中国香港；6.中国台湾；7.其他。

4. 授权号/附件号：严格按附件提供的知识产权证明的授权号填写，并标注该证明在《书面版附件目录》中对应的附件号。

**八、本项目研究内容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应填写本项目《重要科学发现》中的科学发现获得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地）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经科技部批准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我省经登记备案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情况。

**九、主要完成人员名单**

依据《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相关规定，所列的完成人应为中国公民。完成人排序应按照贡献大小从上到下顺序排列，所列的完成人应当是提名书提交的代表性论文或专著主要学术思想的提出者，在代表性论文中有署名。排名在前三位的完成人应当在提名书提交的代表性论文或专著的前三名作者中出现过。

主要完成人员排序，姓名、工作单位名称是项目获奖后打印获奖证书的依据，填写时必须经本人，单位领导确认无误，否则后果自负。

第一完成人须列在主要完成人员名单的首位。

**十、第一完成人及完成单位情况**

按表格内容逐项填写，要求填写年月日。

第一完成人认真阅读声明，确认无误后本人签字。

**没有第一完成人签字即为形式审查不合格。**

第一完成单位认真阅读声明，确认无误后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加盖公章。

单位性质：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单位性质中选择。单位性质包括：转制研究所、非转制研究所、学校、社会团体、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军队、其他。

其他完成单位要填写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没盖章无效）。

**第一完成单位没有签字、盖章的项目即为形式审查不合格。**

**十一、书面版附件目录**

按如下类别，逐一排列每一个书面版附件，要求与提名书中相应栏目列出的支持附件号一一对应，格式为：“序号，附件名称”。

1. 提名专家意见表(提名单位提名不用附)；

2. 代表性论文、专著（不超过 8 篇）；
3. 上述代表性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情况（不超过 8 篇）；
4. 检索报告结论；
5. 其他证明。
6. 除 8 篇代表性论文、专著以外，其他和主要发现点有关论文目录。
7. 除 8 篇代表性论文、专著以外，其他和主要发现点有关论文他引。

## 十二、提名专家意见

由提名专家每人填写一份，要求：根据项目创造性特点，科学技术水平和应用情况并参照技术发明类科技奖励的条件写明提名理由和结论性意见，提名意见必须有专家本人签名才有效。

## 十三、附件

附件由提名项目的各类证明文件及相关佐证材料组成，要将附件系统整理列出，以便查阅。

附件包括：代表性论文、专著，他人引用代表性论文、专著，检索报告及其他证明材料，书面版附件和电子版附件的具体要求如下：

### 1. 书面版附件：

(1) 提名专家意见表(提名单位提名不用附)：提供经提名专家签字的提名意见表原件。

(2) 代表性论文、专著：指提名书所列的代表性论文、论著，论文提交首页，专著提交版权页，总数不超过 8 篇（张）。论文首页如果页眉、页脚没有期刊相关信息的需提供期刊首页和目录。

(3) 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专著：指提名书所列引文、专著的引用页，总数不超过 8 篇（张）。

(4) 检索报告：只提供本项目代表性论文、专著他人引用检索报告结论，自引（含课题组内）的引用不得列入。

(5) 其他证明：指支持本项目创造性内容及项目完成人贡献的其他学术性旁证材料，如：鉴定（验收）证书（报告），授权知识产权（发明专利、植物新品种登记等）的证书。鉴定（验收）证书（报告）提供首页、结论页、完成单位页、完成人员页、鉴定（验收）专家名单页。

(6) 除 8 篇代表性论文、专著以外，其他和主要发现点有关论文目录。

(7) 除 8 篇代表性论文、专著以外，其他和主要发现点有关论文他引情况。

书面版附件不超过 40 张纸。

### 2. 电子版附件

电子版附件要求不超过 40 个，1 页以上的附件要形成 PDF 文件（包括代表性论文和代表性论文的引文），1 页的附件可形成 JPG 或 PDF 文件。要求一个 PDF 文件或 JPG 文

件只能有一个独立内容。每个电子版附件在奖励管理系统中《附件上传》页面的相应栏目，逐一上传，不可形成压缩包上传。注意每个电子附件上传后，要确保能正常打开，图片要清晰，尺寸要大于 1024×768。

(1) 提名专家意见表(提各单位提名不用附)：扫描上传经提名专家签字的提名意见表原件。可提交 JPG 或 PDF 文件。

(2) 代表性论文、专著：指提名书所列的代表性论文、论著。论文提交全文，专著提交首页、版权页、文献页及核心内容原文，总数不超过 8 篇。要求一篇论文形成一个 PDF 文件。

(3) 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专著：指提名书所列引文、专著。引文提交首页和引用页、文献页，专著提交首页、版权页及引用页、文献页，总数不超过 8 篇。要求提交 PDF 文件，一篇引文形成一个 PDF 文件。

(4) 检索报告：应与书面版附件材料一致，提交 JPG 或 PDF 文件。

(5) 其他证明：应与书面版附件材料一致，1 页以上要求提交 PDF 文件，1 页可提交 JPG 或 PDF 文件。

(6) 除 8 篇代表性论文、专著以外，其他和主要发现点有关论文目录，提交 word 文件。

(7) 除 8 篇代表性论文、专著以外，其他和主要发现点有关论文他引文目录，提交 word 文件。

**注意：不要提供与提名书内容无关的附件材料。**

#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技术发明类）提名书

## （ 年度）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于提名机构和部门）

专业组				成果登记号	
项目名称					
第一完成单位				第一完成人	
提名单位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p>提名单位意见：</p> <p>本单位严格按照《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对提名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本项目符合《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规定的提名资格条件，提名材料全部内容属实，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被提名项目发生争议，将积极配合工作，协助调查处理。</p> <p>本单位承诺将严格按照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作为单位部门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负责人签名：_____ 单位（盖章）_____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_____年 月 日 _____年 月 日         </p>					
学科分类 名称	一级学科			代码	
	二级学科			代码	
	三级学科			代码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代表性论文(著)最近一篇发表时间	年 月 日	
所属重点产业			所属技术领域		
项目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计划(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部委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省科技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厅/市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横向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自选				
	黑龙江省 科技计划 (基金)	计划(基金)名称			
		项目名称			
		计划(合同)书编号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于提名专家)

专业组		成果登记号	
项目名称			
第一完成单位			
第一完成人		手机	
提名专家 意见	专家姓名	单 位	
	责任专家		
	(提名专家意见依责任专家意见简写)		
	年 月 日		
学科分类 名称	一级学科		代码
	二级学科		代码
	三级学科		代码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代表性论文(著)最近一篇发表时间	年 月 日
所属重点产业		所属技术领域	
项目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计划(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部委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省科技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厅/市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横向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自选		
	黑龙江省 科技计划 (基金)	计划(基金)名称	
		项目名称	
		计划(合同)书编号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 二、项目简介

概述表中的内容(限 1000 字)

1. 主要研究内容

2. 发明点

3. 发明的科学价值（发明的重要性，创新的程度，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先进程度，对本行业的影响）

4. 第三方评价的结论

5. 与发明点有关的论文共发表多少篇，其中 SCI 收录多少篇，EI 收录多少篇

### 三、主要技术发明

该内容是提名项目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遴选专家、处理异议的主要依据。主要技术发明应以核心知识产权证明为依据，准确、完整地阐述项目的立项背景，技术内容中前人所没有的、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客观、详实地对比当前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效益及市场竞争力等。

各项技术发明按重要程度排序，且每项技术发明阐述前应首先准确标明该发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该发明已取得的知识产权授权情况，支持该项发明的旁证附件号。对于核心技术未取得授权知识产权的项目不得提名。（限 5 页）

## 四、第三方评价

第三方对提名项目技术内容等做出的具有法律效力或公信力的评价，如国家相关部门的技术检测报告、鉴定结论、验收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内外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对本项目主要发明点的技术性和学术性评价意见，每项评价注明支持成立提交的附件号。（不超过 1000 字）

### 五、代表性论文(著)

序号	论文(著)名称	刊名	作者	附件号	影响因子	年卷页码 (xx年xx卷xx页)	发表时间 (年月日)	是否国内完成	SCI他引次数	EI他引次数	他引总次数
1											
2											
3											
4											
5											
6											
7											
8											
总 计											

## 六、转化推广应用情况

转化推广应用情况应就提名项目生产、转化、应用、推广等情况进行概述(限 200 字) 要求提供证明提名项目主要技术发明点首次正式应用已二年以上（需要行政审批的项目在行政审批后应用二年以上）的旁证材料（以今年 1 月 1 日计算），原则上所列应用单位不超过 10 个。

序号	应用单位名称/附件号	应用技术名称	应用的起止时间	应用单位联系人/电话	新增利润（万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 计					

## 七、经济和社会效益

直接经济效益（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总投资额		回收期（年）	
近三年情况	新增利润	创收外汇（万元美元）	节支总额
年			
年			
年			
合 计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必须依据提供的应用证明填写表中的数据）			
间接经济效益（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总投资额		回收期（年）	
近三年情况	新增利润	创收外汇（万元美元）	节支总额
年			
年			
年			
合 计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必须依据提供的应用证明填写表中的数据）			
社会效益（限 200 字）			

## 八、获得知识产权情况

序号	授权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类型	授权国家(地区)	授权号	附件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授权发明专利总计 (项)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 总计(项)			

承诺：上述知识产权用于提名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的情况，已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权利人的同意。

**第一完成人签名：**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 九、本项目研究内容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	授奖部门（单位）

- 本表只能填写以下科技奖励：
1. 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地）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
  2. 经登记备案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
  3.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授予的科技奖励。

## 十、主要完成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所学专业	技术职称	工作单位	参加项目 起始时间	参加项目 终止时间	承担责任与分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 十一、第一完成人及完成单位情况

第一完成人		联系人		手机	
<p>声明： 本人严格按照《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如实提供了本提名书及相关材料，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不符，本人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完成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第一完成单位 (全称)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单位性质		传 真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p>声明： 我单位严格按照《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如实提供了本提名书及相关材料，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被提名项目发生争议，将积极配合工作，协助调查处理。如有不符，本单位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span style="margin-right: 200px;">负责人签字</span> <span>单位盖章</span>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其他完成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公章无效)					

## 十二、申报项目产业化运行情况

### （一）成果基本情况

#### 1. 成果体现形式（多选）：

学术论文/专著    标准    专利    软件著作权    工艺    产品    材料    装备  
 农业、生物品种    矿产品种    新药

#### 2. 主要应用行业名称（多选）：

农、林、牧、渔业    采矿业    制造业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建筑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批发和零售业    住宿和餐饮业    金融业  
 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教育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 3. 成果是否属于高新技术领域：○是 ○否

成果属于高新技术领域填报：

电子信息技术    生物技术    新医药技术    航空航天技术    新材料技术  
 高技术服务业    新能源及节能技术    资源与环境技术    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

#### 4. 成果是否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是 ○否

成果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填报：

节能环保    新一代信息技术    生物    高端装备制造    新能源    新材料  
 新能源汽车    数字创意

#### 5. 成果属性：

原始创新    集成创新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 6. 成果成熟度：

实验室阶段    小试阶段    中试阶段    孵化或试生产阶段    产品阶段    商品阶段

### （二）成果转化情况

成果是否转化 ○是 ○否

#### 1. 已转化填报：（单选）

自行投资实施转化：

近三年情况	投资金额（万元）
年	
年	
年	
合 计	

技术转让（提供协议或合同及银行实际到账单）：

近三年情况	受让单位名称	转让费用（万元）
年		
年		
年		
合 计		

○技术许可（提供协议或合同及银行实际到账单）：

近三年情况	被许可单位名称	许可费用（万元）
年		
年		
年		
合 计		

○技术开发（提供协议或合同及银行实际到账单）：

近三年情况	委托单位名称	开发费用（万元）
年		
年		
年		
合 计		

○技术咨询（提供协议或合同及银行实际到账单）：

近三年情况	委托单位名称	咨询费用（万元）
年		
年		
年		
合 计		

○技术服务（提供协议或合同及银行实际到账单）：

近三年情况	委托单位名称	服务费用（万元）
年		
年		
年		
合 计		

○与他人共同实施转化（提供协议或合同）：

近三年情况	共同实施转化主要内容（限 50 字）
年	
年	
年	

○以成果作价投资、折算股份或者出资比例（提供协议或合同）：

近三年情况	作价投资金额(万元)	折算股份或出资比例占(%)
年		
年		
年		
合 计		

2. 未转化填报：

(1) 按资金、技术、市场、管理、政策因素等问题，说明未转化原因（限 200 字）

--

(2) 今后打算采取的成果转化方式 (单选)

- 自行投资实施转化     技术转让     技术许可     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  
 与他人共同实施转化     以成果作价投资、折算股份或者出资比例

(三) 成果产业化情况

成果是否产业化     是     否

1. 已产业化填报:

(1) 成果生产方式:

- 省内他人生产     省外他人生产     省内自行生产     省外自行生产     省内委外生产  
 省外委外生产     省内外协生产     省外外协生产

(2) 投资规模: \_\_\_\_\_ 万元

(3) 销售收入及利润:

近三年情况	销售收入 (万元)	利润 (万元)
年		
年		
年		
合 计		

(4) 成果是否进一步转化、产业化  是     否

进一步转化、产业化填报:

① 预计经济指标:

预计投资规模 (万元)		预计年销售收入 (万元)	
预计年利润 (万元)			

② 转化、产业化需要条件:

- 天使投资 (AI)     风险投资 (VC)     私募股权投资 (PE)  
 其他 \_\_\_\_\_ 请注明

③ 成果的融资需求金额: \_\_\_\_\_ 万元

2. 未产业化填报:

(1) 成果预计生产方式:

- 省内他人生产     省外他人生产     省内自行生产     省外自行生产     省内委外生产  
 省外委外生产     省内外协生产     省外外协生产

(2) 预计经济指标:

预计投资规模(万元)		预计年销售收入 (万元)	
预计年利润(万元)			

(3) 产业化需要条件:

天使投资 (AI) 风险投资 (VC) 私募股权投资 (PE)

其他       请注明

(4) 成果的融资需求金额:       万元

(四) 依托申报项目在黑龙江省新成立公司情况

依托申报项目是否在黑龙江省新成立公司 是 否 (提供营业执照附件)

1. 已成立公司填报:

公司名称		公司地址		邮编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注册资本	万元	
销售额	2015 年	万元	2016 年	万元	2017 年 万元
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区号)	手机	
负责人					
联系人					

2. 未成立公司填报:

未成立公司原因 (限 200 字)

### 十三、书面版附件目录

（按如下类别，逐一排列每一个书面版附件，格式为：“序号. 附件名称”，要求与提名书中相应栏目列出的支持附件号相互对应）

1. 提名专家意见表(提名单位提名不用附)
2. 知识产权证明
3.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4. 应用证明（主要提供重要的、有代表性应用单位的证明）
5. 代表性论文、专著（不超过 8 篇）
6. 成果转化协议或合同及银行实际到账单
7. 成果转化成立公司营业执照
8. 其他证明



#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技术发明类)提名书》填写要求

( 年度)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技术发明类)提名书》是省科学技术奖技术发明类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评审依据，应严格按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今年提名通知，按提名书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全面填写，**否则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技术发明类)提名书》包括电子版提名书和书面提名书两种形式。电子版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三部分）和附件（第十四部分）两部分，主件部分通过省科技奖励管理系统填写，附件通过奖励管理系统指定的网页上传。

书面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三部分）和附件（第十四部分）两部分，主件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内容应与电子版提名书相关内容完全一致。打印出《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提名书》和所有附件材料（原件），按“提名书、附件”的顺序装订成一册作为原件，在作为原件的提名书首页右上角注明“原件”，**注明“原件”提名书的附件中应用证明、提名专家意见表必须是原件，其他附件如不能提供原件，可提供复印(扫描件)，但提供的原件复印(扫描件)须经本单位或提名单位审核，注明“经审核与原件相同”并加盖公章。**为了减少材料的篇幅，书面版提名书和附件（除提供的原件外）必须双面打印和复印。页面大小为 A4（高 297 毫米，宽 210 毫米），主件内容所用字号不小于 5 号字，竖装，左边为装订边（便于拆装），装订后不要另外附加封面。

书面提名书原件 1 份，复印件份数以当年提名奖励项目通知为准。

填写具体要求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专业组：按照申报人选择的学科分类名称及代码，省科技奖励管理系统根据《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专业评审组评审范围》的学科分类，自动选择专业组。

2. 成果登记号：在省科技奖励管理系统列出的登记号中选择。如果是多个成果集成报奖，请选择一个最主要的核心成果登记号。

3. 项目名称：应当紧紧围绕核心发明专利的技术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技术发明的主要技术内容和特征，项目名称中一般不得用 xx 研究、企业名称等字样。项目名称字数（含符号）不超过 30 个汉字。

4. 提名单位联系人、电话、手机：是与提名单位联系的重要信息，应当填写齐全，准确。

提名单位提名意见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名，并加盖机构公章。市（地）人民政府提名的，应与其科技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名，并加盖科技主管部门公章。

提名专家意见，由报奖人依据提名专家意见表纸质版内容，在系统中选择相应提名专家，排列第一的为责任专家，依据责任专家意见在系统中简写提名意见，并上传所有提名专家意见表原件。

5. 学科分类名称代码：是评审工作中遴选评审专家的主要依据，是奖励管理系统确

定提名项目评审专业组的重要数据。应以提名项目的《主要技术发明》作为依据，按照本发明所属专业技术领域进行选择，与《主要技术发明》中所列的前三个学科名称及顺序完全一致，不得超过3个学科名称。在奖励管理系统中按国家标准《GB/T 13745-2009》列出相应的学科名称和代码中选择。

6.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按提名项目所属国民经济行业的相应门类，在奖励管理系统中按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列出相应的行业名称和代码中选择。

7. 主要技术发明点首次应用时间：以提供的应用证明中主要技术发明点首次应用的应用证明起始应用时间为准。

8. 所属重点产业：应以提名项目的《主要技术发明》为依据，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重点产业名称中选择。

9. 所属科学技术领域：应以提名项目的《主要技术发明》为依据，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科学技术领域中选择。

10. 项目来源：按提名项目的归属选择。

A、国家计划（基金）：指正式列入国家计划的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各类国家基金资助的项目。

B、部委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国务院各部委或中央机关团体下达的任务。

C、省科技计划：指正式列入黑龙江省各类科技计划（基金）的项目。

D、市/厅计划：指正式列入我省市（地）、省直厅局各类科技计划的项目。

E、横向合作：指单位与单位、单位与个人之间以“委托”、“协作”、“参股”等方式并以合同、协议等为依据承担的横向任务。

F、自选：指基层单位提出或科研人员提出经所在单位批准自行研究或开发的项目，或者由社会公民自行研究或开发的项目。

如果报奖项目来源于国家计划、地方计划等多方资助，请按最高一级选择。如果请奖项目来源于其他单位承担的国家或省、部(委)、市（地）、省直厅局计划，将其一部分委托给本单位，此项目来源应选国家或省、部(委)、市（地）、省直厅局计划，而不按“横向合作”类课题选择。

11. 黑龙江省科技计划（基金）：指列入省各类科技计划（如攻关计划、火炬计划、成果推广计划等）或者省各类基金（如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青年基金等）和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专项资金的项目，要在本栏中详细写明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项目名称和合同编号。

12. 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项目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形式开始的日期；完成时间指整体项目通过鉴定（验收）、审批或正式投产日期。

## 二、项目简介

该内容是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的主要内容，应按提示内容逐项认真填写，要求不超过1000个汉字。

### 三、主要技术发明

该内容是提名项目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遴选专家、处理异议的主要依据。主要技术发明应以核心知识产权证明为依据，准确、完整地阐述项目的立项背景，技术内容中前人所没有的、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客观、详实地对比当前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效益及市场竞争力等。

各项技术发明按重要程度排序，且每项技术发明阐述前应首先准确标明该发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该发明已取得的知识产权授权情况，支持该项发明的旁证附件号。对于核心技术未取得授权知识产权的项目不得提名。

内容不超过 5 页。

### 四、第三方评价

第三方对提名项目技术内容等做出的具有法律效力或公信力的评价，如国家相关部门的技术检测报告、鉴定结论、验收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内外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对本项目主要发明点的技术性和学术性评价意见，每项评价注明支持成立提交的附件号。

内容不超过 1000 个汉字。

### 五、代表性论文(著)

支持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成立的代表性论文(著)（不超过 8 篇，发表时间不限），该论文仅限于国内立项的科学研究成果，所列论文(著)应按重要程度排序。

### 六、转化推广应用情况

转化推广应用情况应就提名项目生产、转化、应用、推广等情况进行概述，要求提供证明提名项目主要技术发明点首次正式应用已二年以上（需要行政审批的项目在行政审批后应用二年以上）的旁证材料（以今年 1 月 1 日计算），原则上所列应用单位不超过 10 个。

### 七、经济和社会效益

1. 《经济效益》该栏中填写的经济效益数字是指实施或应用本项目近三年所取得的直接、间接经济效益。直接经济效益要填写申报单位近三年开发应用该成果所取得的经济收入。如果是成果转让获得的收入，需要有成果接受方出据的成果转让费证明。间接经济效益要填写项目近三年实施应用单位（该“单位”不是省科技奖的请奖单位）取得的效益。

经济效益应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旁证材料，如：直接产生效益单位的财务部门核准出具的加盖财务专用章，法人签字（章），单位公章确认的应用证明，以及院校、科研院所技术合同收入（合同额和到账额）；企业或其他单位应用本项目技术的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提升情况，与项目技术应用有关的销售额，以及节约成本、降低能耗等情况。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应注明计算方式，并在“其他附件”中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客观佐证材料。要求只填写近三年本项目已取得的新增效益。《经济效益》填写的数字要与附

件佐证材料的数字相符合。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应写明《经济效益》栏填写的效益数据的计算依据，并对应用本项目后产生的累计净增效益以及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等方面做出准确概述。社会公益类和软科学项目可以不填此栏。要求不超过 200 个汉字。

2. 《社会效益》该提名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或生态环境，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及健康水平，人才培养，提高决策科学化、科学管理水平等方面所起的作用。应扼要做出说明，要求不超过 200 个汉字。

#### 八、获得知识产权情况

提名项目已经获得的自主知识产权情况，是评审技术发明类项目的关键。

对所提供的知识产权及相关证明必须符合：

1. 所提供的知识产权证明必须与提名项目所列技术发明点密切相关。作为支撑技术发明点成立的依据，必须是授权的发明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以及植物新品种权等。

2. 提名项目所使用的自主知识产权证明中，如发明专利持有人不是被提名项目主要完成人员，属职务发明的须征得专利权所属单位的同意，非职务发明的须征得相关持有人的同意使用本专利申请省科技奖，并提供书面证明材料，附在书面版附件的其他证明中。

**3. 本表所列知识产权用于被提名奖励的情况，应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权利人的同意，并由项目第一完成人签名承诺。**

不得在此栏目中填写涉及国家安全、国防等国家秘密的内容。

本表指直接支持提名项目技术发明点成立已授权的知识产权证明。

1. 授权项目名称：严格按附件提供的知识产权证明的项目名称填写。

2. 知识产权类别：1.发明专利权；2.实用新型专利权；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5.植物新品种权等其他。

3. 授权国家（地区）：1.中国；2.美国；3.欧洲；4.日本；5.中国香港；6.中国台湾；7.其他。

4. 授权号/附件号：严格按附件提供的知识产权证明的授权号填写，并标注该证明在《书面版附件目录》中对应的附件号。

#### 九、本项目研究内容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应填写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中的技术发明点获得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地）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经科技部批准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我省经登记备案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情况。

#### 十、主要完成人员名单

依据《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相关规定，所列的完成人应为中国公民。完成人排序应按照贡献大小从上到下顺序排列，前三位完成人应为所列主要发明专利的发明

人，其他完成人一般也应有知识产权证明（含论文、论著等）支撑，项目的验收、鉴定委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主要完成人员排序，姓名、工作单位名称是项目获奖后打印获奖证书的依据，填写时必须经本人，单位领导确认无误，否则后果自负。

第一完成人须列在主要完成人员名单的首位。

#### 十一、第一完成人及完成单位情况

按表格内容逐项填写，要求填写年月日。

第一完成人认真阅读声明，确认无误后本人签字。

**没有第一完成人签字即为形式审查不合格。**

第一完成单位认真阅读声明，确认无误后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加盖公章。

单位性质：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单位性质中选择。单位性质包括：转制研究所、非转制研究所、学校、社会团体、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军队、其他。

其他完成单位要填写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没盖章无效）。

**第一完成单位没有签字、盖章的项目即为形式审查不合格。**

#### 十二、申报项目产业化运行情况

1. 成果体现形式：应以提名项目的核心科技成果为依据，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体现形式中可进行多项选择。

2. 战略性新兴产业：是《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明确的 8 个产业。8 个产业包含的产品和服务详见《目录》具体内容。

3. 成果属性：应以提名项目的核心科技成果为依据，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属性中选择，包括：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4. 成果成熟度：应以提名项目的核心科技成果为依据，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阶段中选择，包括：实验室阶段、小试阶段、中试阶段、孵化或试生产阶段、产品阶段、商品阶段。

5. 成果转化方式：按照《黑龙江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的界定，转化方式包括以下 8 种，分别是技术转让:向他人转让科技成果的所有权；技术许可:许可他人使用科技成果；技术开发:研究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或者新材料及其系统；技术咨询: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报告；技术服务:以技术知识解决特定技术问题；与他人共同实施转化:以科技成果作为合作条件，与他人共同实施转化；以成果作价投资、折算股份或者出资比例转化。

6. 成果转化情况：应以提名项目的核心科技成果为依据，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成果转化情况中选择，包括：是、否。已转化成果需在系统中选择不同的转化方式，包括自行投资实施转化；技术转让；技术许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他人共同实施转化；以成果作价投资、折算股份或者出资比例。未转化成果需在系统中说明未转化原因及今后打算采取哪种方式进行成果转化。

7. 委外生产：当企业自己的生产能力不足或者缺乏某种技术的话，就需要把某个工艺甚至整个产品交给外面的厂商去进行生产，也就是委托专业的第三方加工单位，根据技术要求或需求对物资进行专业加工生产。

8. 外协生产：是指本单位因为设备或技术上的不足，独立完成某项整体制造加工任务有困难，或者达到相同质量要求所需费用更高，为了确保任务按时完成，及降低成本，充分利用社会存量资源，向外地或外单位订购或订作部分零部件或半成品。

9. 天使投资（AI）：是指富有的个人出资协助具有专门技术或独特概念的原创项目或小型初创企业，进行一次性的前期投资。

10. 风险投资（VC）：是由职业金融家投入到新兴的、迅速发展的、具有巨大竞争潜力的企业中一种权益资本。

11. 私募股权投资（PE）：是指通过私募形式对私有企业，即非上市企业进行的权益性投资，在交易实施过程中附带考虑了将来的退出机制，即通过上市、并购或管理层回购等方式，出售持股获利。

12. 依托申报项目在黑龙江省新成立公司情况：依托申报项目在黑龙江省新成立公司时间应为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月1日。

### 十三、书面版附件目录

按如下类别，逐一排列每一个书面版附件，格式为：“序号. 附件名称”，要求与提名书中相应栏目列出的支持附件号相互对应。

1. 提名专家意见表(提名单位提名不用附)。
2. 知识产权证明
3.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4. 应用证明（主要提供重要的、有代表性应用单位的证明）
5. 代表性论文、专著（不超过8篇）
6. 其他证明

### 十四、提名专家意见

由提名专家每人填写一份，要求：根据项目创造性特点，科学技术水平和应用情况并参照技术发明类科技奖励的条件写明提名理由和结论性意见，提名意见必须有专家本人签名才有效。

### 十五、附件

附件由提名项目的各类证明文件及相关佐证材料组成，要将附件系统整理列出，以便查阅。

附件包括：知识产权证明、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应用证明及代表性论文、专著、其他证明等内容，书面版附件和电子版附件的具体要求如下：

#### 1. 书面版附件：

- (1) 提名专家意见表(提名单位提名不用附)：提供经提名专家签字的提名意见表原

件。

(2) 知识产权证明：指本项目已取得的主要证明，包括：授权专利证书、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等知识产权证明。

(3)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指提名项目的鉴定证书，验收证书（报告）、权威部门的检测报告和证明，国家对相关行业有审批要求的批准文件等证明材料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化肥、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标准等。对于涉及有审批要求的项目，必须提交相应的批准文件，且审批时间距今年1月1日二年以上。鉴定（验收）证书（报告）提供首页、结论页、完成单位页、完成人员页、鉴定（验收）专家名单页。

(4) 应用证明：指提名项目主要技术发明点应用单位提供的应用证明，只提供重要的、有代表性的应用证明。需要行政审批的项目，必须在行政审批后应用二年以上。**必须使用省奖励办定制的表样，且三章、日期齐全。**

(5) 代表性论文、专著：指提名书所列的代表性论文、论著。论文提交首页，专著提交版权页，总数不超过8篇（张）。论文首页如果页眉、页脚没有期刊相关信息的需提供期刊首页和目录。

(6) 其他证明：指支持项目技术发明、科技创新、完成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包括旁证本项目技术创新情况和社会影响的，具有法律效力和公信力的原始数据文件，如技术产品检测报告等有关证明。

书面版附件不超过40张纸。

## 2. 电子版附件

电子版附件要求不超过40个，1页以上的附件要形成PDF文件，1页的附件可形成JPG或PDF文件。要求一个PDF文件或JPG文件只能有一个独立内容。每个电子版附件在奖励管理系统中《附件上传》页面的相应栏目，逐一上传，不可形成压缩包上传。注意每个电子附件上传后，要确保能正常打开，图片要清晰，尺寸要大于1024×768。

(1) 提名专家意见表(提名单位提名不用附)：扫描上传经提名专家签字的提名意见表原件。

(2) 知识产权证明：按书面版附件的要求扫描上传已取得的主要证明原件。

(3)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按书面版附件的要求扫描上传已取得的主要证明原件。

(4) 应用证明：按书面版附件的要求扫描上传三章和日期齐全的应用证明原件。

(5) 代表性论文、专著：指提名书所列的代表性论文、论著。论文提交全文，专著提交首页、版权页、文献页及核心内容原文，总数不超过8篇。要求一篇论文形成一个PDF文件。

(6) 其他证明：应与书面版附件材料一致，1页以上要求提交PDF文件，1页可提交JPG或PDF文件。

#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类）提名书

## （ 年度）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于提名机构和部门）

专业组				成果登记号	
项目名称					
第一完成单位				第一完成人	
提名单位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p>提名单位意见：</p> <p>本单位严格按照《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对提名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本项目符合《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规定的提名资格条件，提名材料全部内容属实，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被提名项目发生争议，将积极配合工作，协助调查处理。</p> <p>本单位承诺将严格按照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作为单位部门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负责人签名：_____ 单位（盖章）_____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_____年 月 日 _____年 月 日         </p>					
学科分类 名称	一级学科			代码	
	二级学科			代码	
	三级学科			代码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代表性论文(著)最近一篇发表时间	_____年 月 日	
所属重点产业			所属技术领域		
项目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计划(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部委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省科技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厅/市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横向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自选				
	黑龙江省 科技计划 (基金)	计划(基金)名称			
		项目名称			
		计划(合同)书编号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_____年 月 日		完成 _____年 月 日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于提名专家)

专业组			成果登记号	
项目名称				
第一完成单位				
第一完成人			手机	
提名专家 意见	专家姓名	单 位		
	责任专家			
	(提名专家意见依责任专家意见简写)			
年 月 日				
学科分类 名称	一级学科		代码	
	二级学科		代码	
	三级学科		代码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代表性论文(著)最近一篇发表时间	年 月 日	
所属重点产业		所属技术领域		
项目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计划(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部委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省科技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厅/市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横向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自选			
	黑龙江省科技计划(基金)	计划(基金)名称		
		项目名称		
		计划(合同)书编号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 二、项目简介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概述表中的内容(限 1000 字)

1. 主要研究内容

2. 创新点

3. 创新的科学价值（技术（系统管理）创新重要性，创新的程度，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先进程度，对本行业的影响）

4. 第三方评价的结论

5. 与创新点有关的论文共发表多少篇，其中 SCI 收录多少篇，EI 收录多少篇

### 三、主要科技创新

该内容是提名项目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遴选专家、处理异议的主要依据。主要科技创新应以支持其创新成立的旁证材料为依据（如：专利、鉴定证书、验收证书/报告、论文等），准确、完整地阐述项目的立项背景、详细技术内容中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客观、详实的对比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效益及市场竞争力等，并按其重要程度排序。

各项科技创新按重要程度排序，且每项科技创新阐述前应首先准确标明该创新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支持该项创新的专利授权号、鉴定证书、验收证书（报告）、论文等相关旁证材料。（内容不超过 5 页）

## 四、第三方评价

第三方对提名项目技术内容等做出的具有法律效力或公信力的评价，如国家相关部门的技术检测报告、鉴定结论、验收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内外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对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的技术性和学术性评价意见，每项评价注明支持成立提交的附件号。（不超过 1000 字）

### 五、代表性论文(著)

序号	论文(著)名称	刊名	作者	附件号	影响因子	年卷页码 (xx年xx卷xx页)	发表时间 (年月日)	是否国内完成	SCI他引次数	EI他引次数	他引总次数
1											
2											
3											
4											
5											
6											
7											
8											
总 计											

## 六、转化推广应用情况

转化推广应用情况应就提名项目生产、转化、应用、推广等情况进行概述(限 200 字) 要求提供证明提名项目整体技术首次应用已二年以上(需要行政审批的项目在行政审批后应用二年以上,软科学项目提供评价证明的评价日期距今二年以上)的旁证材料(以今年 1 月 1 日计算),原则上所列应用单位不超过 10 个。

序号	应用单位名称/附件号	应用技术名称	应用的起止时间	应用单位联系人/电话	新增利润(万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 计					

## 七、经济和社会效益

直接经济效益（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总投资额		回收期（年）	
近三年情况	新增利润	创收外汇（万元美元）	节支总额
年			
年			
年			
合 计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必须依据提供的应用证明填写表中的数据）			
间接经济效益（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总投资额		回收期（年）	
近三年情况	新增利润	创收外汇（万元美元）	节支总额
年			
年			
年			
合 计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必须依据提供的应用证明填写表中的数据）			
社会效益（限 200 字）			

## 八、获得知识产权情况

序号	授权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类型	授权国家(地区)	授权号	附件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授权发明专利总计 (项)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 总计(项)			

承诺：上述知识产权用于提名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的情况，已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权利人的同意。

**第一完成人签名：**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 九、本项目研究内容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	授奖部门（单位）
本表只能填写以下科技奖励： 1. 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地）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 2. 经登记备案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 3.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授予的科技奖励。				

## 十、主要完成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所学专业	技术职称	工作单位	参加项目 起始时间	参加项目 终止时间	承担责任与分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 十一、第一完成人及完成单位情况

第一完成人		联系人		手机	
<p>声明： 本人严格按照《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如实提供了本提名书及相关材料，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不符，本人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完成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第一完成单位 (全称)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单位性质		传 真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p>声明： 我单位严格按照《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如实提供了本提名书及相关材料，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被提名项目发生争议，将积极配合工作，协助调查处理。如有不符，本单位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span style="margin-right: 200px;">负责人签字</span> <span>单位盖章</span>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其他完成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公章无效)					

## 十二、申报项目产业化运行情况

(一) 成果基本情况

1. 成果体现形式 (多选):

- 学术论文/专著  标准  专利  软件著作权  工艺  产品  材料  
 装备  
 农业、生物品种  矿产品种  新药

2. 主要应用行业名称 (多选):

- 农、林、牧、渔业  采矿业  制造业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建筑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批发和零售业  住宿和餐饮业  金融业  
 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教育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3. 成果是否属于高新技术领域:  是  否

成果属于高新技术领域填报:

- 电子信息技术  生物技术  新医药技术  航空航天技术  新材料技术  
 高技术服务业  新能源及节能技术  资源与环境技术  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

4. 成果是否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  是  否

成果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填报:

- 节能环保  新一代信息技术  生物  高端装备制造  新能源  
 新材料  
 新能源汽车  数字创意

5. 成果属性:

- 原始创新  集成创新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6. 成果成熟度:

- 实验室阶段  小试阶段  中试阶段  孵化或试生产阶段  产品阶段  
 商品阶段

(二) 成果转化情况

成果是否转化  是  否

1. 已转化填报: (单选)

自行投资实施转化:

近三年情况	投资金额 (万元)
年	
年	
年	
合计	

技术转让 (提供协议或合同及银行实际到账单):

近三年情况	受让单位名称	转让费用 (万元)
年		
年		
年		

合 计		
-----	--	--

○技术许可（提供协议或合同及银行实际到账单）：

近三年情况	被许可单位名称	许可费用（万元）
年		
年		
年		
合 计		

○技术开发（提供协议或合同及银行实际到账单）：

近三年情况	委托单位名称	开发费用（万元）
年		
年		
年		
合 计		

○技术咨询（提供协议或合同及银行实际到账单）：

近三年情况	委托单位名称	咨询费用（万元）
年		
年		
年		
合 计		

○技术服务（提供协议或合同及银行实际到账单）：

近三年情况	委托单位名称	服务费用（万元）
年		
年		
年		
合 计		

○与他人共同实施转化（提供协议或合同）：

近三年情况	共同实施转化主要内容（限 50 字）
年	
年	
年	

○以成果作价投资、折算股份或者出资比例（提供协议或合同）：

近三年情况	作价投资金额(万元)	折算股份或出资比例占(%)
年		
年		
年		
合 计		

2. 未转化填报：

(1) 按资金、技术、市场、管理、政策因素等问题，说明未转化原因（限 200 字）

--

(2) 今后打算采取的成果转化方式 (单选)

- 自行投资实施转化     技术转让     技术许可     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  
 与他人共同实施转化     以成果作价投资、折算股份或者出资比例

(三) 成果产业化情况

成果是否产业化     是     否

1. 已产业化填报:

(1) 成果生产方式:

- 省内他人生产     省外他人生产     省内自行生产     省外自行生产     省内  
 委外生产  
 省外委外生产     省内外协生产     省外外协生产

(2) 投资规模: \_\_\_\_\_万元

(3) 销售收入及利润:

近三年情况	销售收入 (万元)	利润 (万元)
年		
年		
年		
合 计		

(4) 成果是否进一步转化、产业化  是     否

进一步转化、产业化填报:

① 预计经济指标:

预计投资规模(万元)		预计年销售收入 (万元)	
预计年利润 (万元)			

② 转化、产业化需要条件:

- 天使投资 (AI)     风险投资 (VC)     私募股权投资 (PE)  
 其他           请注明

③ 成果的融资需求金额: \_\_\_\_\_万元

2. 未产业化填报:

(1) 成果预计生产方式:

- 省内他人生产     省外他人生产     省内自行生产     省外自行生产     省内  
 委外生产

省外委外生产 省内外协生产 省外外协生产

(2) 预计经济指标:

预计投资规模(万元)		预计年销售收入 (万元)	
预计年利润(万元)			

(3) 产业化需要条件:

天使投资 (AI) 风险投资 (VC) 私募股权投资 (PE)

其他       请注明

(4) 成果的融资需求金额:       万元

(四) 依托申报项目在黑龙江省新成立公司情况

依托申报项目是否在黑龙江省新成立公司 是 否 (提供营业执照附件)

1. 已成立公司填报:

公司名称		公司地址		邮编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注册资本	万元		
销售额	2015 年	万元	2016 年	万元	2017 年	万元
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区号)	手机		
负责人						
联系人						

2. 未成立公司填报:

未成立公司原因 (限 200 字)

--

### 十三、书面版附件目录

（按如下类别，逐一排列每一个书面版附件，格式为：“序号. 附件名称”，要求与提名书中相应栏目列出的支持附件号相互对应）

1. 提名专家意见表(提名单位提名不用附)
2. 知识产权证明
3.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4. 应用证明（主要提供重要的、有代表性应用单位的证明）
5. 代表性论文、专著（不超过 8 篇）
6. 成果转化协议或合同及银行实际到账单
7. 成果转化成立公司营业执照
8. 其他证明



#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类)提名书》填写要求

(年度)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类提名书)》是省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类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评审依据,应严格按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今年提名通知,按提名书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全面填写,否则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类)提名书》包括电子版提名书和书面提名书两种形式。电子版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三部分)和附件(第十四部分)两部分,主件部分通过省科技奖励管理系统填写,附件通过奖励管理系统指定的网页上传。

书面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三部分)和附件(第十四部分)两部分,主件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内容应与电子版提名书相关内容完全一致。打印出《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提名书》和所有附件材料(原件),按“提名书、附件”的顺序装订成一册作为原件,在作为原件的提名书首页右上角注明“原件”,注明“原件”提名书的附件中应用证明、提名专家意见表必须是原件,其他附件如不能提供原件,可提供复印(扫描)件,但提供的原件复印(扫描)件须经本单位或提名单位审核,注明“经审核与原件相同”并加盖公章。为了减少材料的篇幅,书面版提名书和附件(除提供的原件外)必须双面打印和复印。页面大小为A4(高297毫米,宽210毫米),主件内容所用字号不小于5号字,竖装,左边为装订边(便于拆装),装订后不要另外附加封面。

书面提名书原件1份,复印件份数以当年提名奖励项目通知为准。

填写具体要求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专业组:按照申报人选择的学科分类名称及代码,省科技奖励管理系统根据《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专业评审组评审范围》的学科分类,自动选择专业组。

2. 成果登记号:在省科技奖励管理系统列出的登记号中选择。如果是多个成果集成报奖,请选择一个最主要的核心成果登记号。

3. 项目名称:应当紧紧围绕项目核心创新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出创新技术内容和特征,项目名称中一般不得使用“xx研究”、“企业名称”等字样。项目名称字数(含符号)不超过30个汉字。

4. 提名单位联系人、电话、手机:是与提名单位联系的重要信息,应当填写齐全,准确。

提名单位提名意见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名,并加盖机构公章。市(地)人民

政府提名的，应与其科技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名，并加盖科技主管部门公章。

提名专家意见，由报奖人依据提名专家意见表纸质版内容，在系统中选择相应提名专家，排列第一的为责任专家，依据责任专家意见在系统中简写提名意见，并上传所有提名专家意见表原件。

5. 学科分类名称代码：是评审工作中遴选评审专家的主要依据，是奖励管理系统确定提名项目评审专业组的重要数据。应以提名项目的《主要科技创新》为依据，以《主要科技创新》所涉及学科的先后顺序填写，要求填写学科分类名称与创新中所列的前三个学科名称及顺序保持一致。不得超过3个学科名称。在奖励管理系统中按国家标准《GB/T 13745-2009》列出相应的学科名称和代码中选择。

6.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按提名项目所属国民经济行业的相应门类，在奖励管理系统中按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列出相应的行业名称和代码中选择。

7. 整体技术首次应用时间：以提供的应用证明中整体技术首次应用的应用证明起始应用时间为准。软科学项目以提供评价证明的评价日期为准。

8. 所属重点产业：应以提名项目的《主要科技创新》为依据，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重点产业名称中选择。

9. 所属科学技术领域：应以提名项目的《主要科技创新》为依据，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科学技术领域中选择。

10. 项目来源：按提名项目的归属选择。

A、国家计划（基金）：指正式列入国家计划的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各类国家基金资助的项目。

B、部委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国务院各部委或中央机关团体下达的任务。

C、省科技计划：指正式列入黑龙江省各类科技计划（基金）的项目。

D、市/厅计划：指正式列入我省市（地）、省直厅局各类科技计划的项目。

E、横向合作：指单位与单位、单位与个人之间以“委托”、“协作”、“参股”等方式并以合同、协议等为依据承担的横向任务。

F、自选：指基层单位提出或科研人员提出经所在单位批准自行研究或开发的项目，或者由社会公民自行研究或开发的项目。

如果报奖项目来源于国家计划、地方计划等多方资助，请按最高一级选择。如果请奖项目来源于其他单位承担的国家或省、部(委)、市（地）、省直厅局计划，将其一部分委托给本单位，此项目来源应选国家或省、部(委)、市（地）、省直厅局计划，而不按“横向合作”类课题选择。

11. 黑龙江省科技计划（基金）：指列入省各类科技计划（如攻关计划、火炬计划、成果推广计划等）或者省各类基金（如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科学基

金、青年基金等)和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专项资金的项目,要在本栏中详细写明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项目名称和合同编号。

12. 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形式开始研制日期;完成时间指项目整体通过鉴定(验收)、审批或正式投产日期。

## 二、项目简介

该内容是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的主要内容。应按提示内容逐项认真填写,要求不超过 1000 个汉字。

## 三、主要科技创新

该内容是提名项目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遴选专家、处理异议的主要依据。主要科技创新应以支持其创新成立的旁证材料为依据(如:专利、鉴定证书、验收证书/报告、论文等),准确、完整地阐述项目的立项背景、详细技术内容中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客观、详实的对比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效益及市场竞争力等,并按其重要程度排序。

各项科技创新按重要程度排序,且每项科技创新阐述前应首先准确标明该创新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支持该项创新的专利授权号、鉴定证书、验收证书(报告)、论文等相关旁证材料。

内容不超过 5 页。

## 四、第三方评价

第三方对提名项目技术内容等做出的具有法律效力或公信力的评价,如国家相关部门的技术检测报告、鉴定结论、验收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内外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对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的技术性和学术性评价意见,每项评价注明支持成立提交的附件号。

内容不超过 1900 个汉字。

## 五、代表性论文(著)

支持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成立的代表性论文(著)(不超过 8 篇,发表时间不限),该论文仅限于国内立项的科学研究成果,所列论文(著)应按重要程度排序。

## 六、转化推广应用情况

转化推广应用情况应就提名项目生产、转化、应用、推广等情况进行概述,要求提供证明提名项目整体技术首次应用已二年以上(需要行政审批的项目在行政审批后应用二年以上,软科学项目提供评价证明的评价日期距今二年以上)的旁证材料(以今年 1 月 1 日计算),原则上所列应用单位不超过 10 个。

## 七、经济和社会效益

1. 《经济效益》该栏中填写的经济效益数字是指实施或应用本项目近三年所取得的直接、间接经济效益。直接经济效益要填写申报单位近三年开发应用该成

果所取得的经济收入。如果是成果转让获得的收入，需要有成果接受方出据的成果转让费证明。间接经济效益要填写项目近三年实施应用单位（该“单位”不是省科技奖的请奖单位）取得的效益。

经济效益应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旁证材料，如：直接产生效益单位的财务部门核准出具的加盖财务专用章，法人签字（章），单位公章确认的应用证明，以及院校、科研院所技术合同收入（合同额和到账额）；企业或其他单位应用本项目技术的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提升情况，与项目技术应用有关的销售额，以及节约成本、降低能耗等情况。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应注明计算方式，并在“其他附件”中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客观佐证材料。要求只填写近三年本项目已取得的新增效益。《经济效益》填写的数字要与附件佐证材料的数字相符合。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应写明《经济效益》栏填写的效益数据的计算依据，并对应用本项目后产生的累计净增效益以及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等方面做出准确概述。社会公益类和软科学项目可以不填此栏。要求不超过 200 个汉字。

2.《社会效益》该提名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或生态环境，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及健康水平，人才培养，提高决策科学化、科学管理水平等方面所起的作用。应扼要做出说明，要求不超过 200 个汉字。

#### 八、获得知识产权情况

提名项目已经获得的自主知识产权情况，是评审科技进步类项目的关键。

对所提供的知识产权及相关证明必须符合：

1. 所提供的知识产权证明必须与提名项目所列科技创新点密切相关。作为支撑科技创新点成立的依据，必须是授权的发明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以及植物新品种权等。

2. 提名项目所使用的自主知识产权证明中，如专利持有人不是被提名项目主要完成人员，属职务发明的须征得专利权所属单位的同意，非职务发明的须征得相关持有人的同意使用本专利申请省科技奖，并提供书面证明材料，附在书面版附件的其他证明中。

**3. 本表所列知识产权用于被提名奖励的情况，应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权利人的同意，并由项目第一完成人签名承诺。**

不得在此栏目中填写涉及国家安全、国防等国家秘密的内容。

本表指直接支持提名项目科技创新点成立已授权的知识产权证明。

1. 授权项目名称：严格按附件提供的知识产权证明的项目名称填写。
2. 知识产权类别：1.发明专利权；2.实用新型专利权；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5.植物新品种权等其他。

3. 授权国家（地区）：1.中国；2.美国；3.欧洲；4.日本；5.中国香港；6.中国台湾；7.其他。

4. 授权号/附件号：严格按附件提供的知识产权证明的授权号填写，并标注该证明在《书面版附件目录》中对应的附件号。

#### 九、本项目研究内容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应填写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中科技创新点获得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地）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经科技部批准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我省经登记备案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情况（省高校科学技术奖，省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省医药行业科技进步奖，省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省水运科技进步奖）。对于《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和《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管理办法》规定不能设立的部门奖励，不得填入此表，省直部门的科技奖励不填入此表。

#### 十、主要完成人员名单

依据《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相关规定，所列的完成人应为中国公民。完成人排序应按照贡献大小从上到下顺序排列，前三位完成人应为所列主要科技创新的完成人，其他完成人一般也应有知识产权证明（含论文、论著等）支撑，项目的验收、鉴定委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主要完成人员排序，姓名、工作单位名称是项目获奖后打印获奖证书的依据，填写时必须经本人，单位领导确认无误，否则后果自负。

第一完成人须列在主要完成人员名单的首位。

#### 十一、第一完成人及完成单位情况

按表格内容逐项填写，要求填写年月日。

第一完成人认真阅读声明，确认无误后本人签字。

**没有第一完成人签字即为形式审查不合格。**

第一完成单位认真阅读声明，确认无误后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加盖公章。

单位性质：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单位性质中选择。单位性质包括：转制科研院所、非转制科研院所、学校、社会团体、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军队、其他。

其他完成单位要填写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没盖章无效）。

**第一完成单位没有签字、盖章的项目即为形式审查不合格。**

#### 十二、申报项目产业化运行情况

1. 成果体现形式：应以提名项目的核心科技成果为依据，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体现形式中可进行多项选择。

2. 战略性新兴产业：是《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明确的8个产业。8个产业包含的产品和服务详见《目录》具体内容。

3. 成果属性：应以提名项目的核心科技成果为依据，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属性中选择，包括：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4. 成果成熟度：应以提名项目的核心科技成果为依据，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阶段中选择，包括：实验室阶段、小试阶段、中试阶段、孵化或试生产阶段、产品阶段、商品阶段。

5. 成果转化方式：按照《黑龙江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的界定，转化方式包括以下8种，分别是技术转让：向他人转让科技成果的所有权；技术许可：许可他人使用科技成果；技术开发：研究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或者新材料及其系统；技术咨询：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报告；技术服务：以技术知识解决特定技术问题；与他人共同实施转化：以科技成果作为合作条件，与他人共同实施转化；以成果作价投资、折算股份或者出资比例转化。

6. 成果转化情况：应以提名项目的核心科技成果为依据，在奖励管理系统中列出的成果转化情况中选择，包括：是、否。已转化成果需在系统中选择不同的转化方式，包括自行投资实施转化；技术转让；技术许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他人共同实施转化；以成果作价投资、折算股份或者出资比例。未转化成果需在系统中说明未转化原因及今后打算采取哪种方式进行成果转化。

7. 委外生产：当企业自己的生产能力不足或者缺乏某种技术的话，就需要把某个工艺甚至整个产品交给外面的厂商去进行生产，也就是委托专业的第三方加工单位，根据技术要求或需求对物资进行专业加工生产。

8. 外协生产：是指本单位因为设备或技术上的不足，独立完成某项整体制造加工任务有困难，或者达到相同质量要求所需费用更高，为了确保任务按时完成，及降低成本，充分利用社会存量资源，向外地或外单位订购或订作部分零部件或半成品。

9. 天使投资（AI）：是指富有的个人出资协助具有专门技术或独特概念的原创项目或小型初创企业，进行一次性的前期投资。

10. 风险投资（VC）：是由职业金融家投入到新兴的、迅速发展的、具有巨大竞争潜力的企业中一种权益资本。

11. 私募股权投资（PE）：是指通过私募形式对私有企业，即非上市企业进行的权益性投资，在交易实施过程中附带考虑了将来的退出机制，即通过上市、并购或管理层回购等方式，出售持股获利。

12. 依托申报项目在黑龙江省新成立公司情况：依托申报项目在黑龙江省新

成立公司时间应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 月 1 日。

### 十三、书面版附件目录

按如下类别，逐一排列每一个书面版附件，要求与提名书中相应栏目列出的支持附件号相互对应，格式为：“序号，附件名称”。

1. 提名专家意见表(提名单位提名不用附)
2. 知识产权证明
3.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4. 应用证明（主要提供重要的、有代表性应用单位的证明）
5. 代表性论文、专著（不超过 8 篇）
6. 其他证明

### 十四、提名专家意见

由提名专家每人填写一份，要求：根据项目创造性特点，科学技术水平和应用情况并参照技术发明类科技奖励的条件写明提名理由和结论性意见，提名意见必须有专家本人签名才有效。

### 十五、附件

附件由提名项目的各类证明文件及相关佐证材料组成，要将附件系统整理列出，以便查阅。

附件包括：知识产权证明、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应用证明及代表性论文、专著、其他证明等内容，书面版附件和电子版附件的具体要求如下：

#### 1. 书面版附件：

(1) 提名专家意见表(提名单位提名不用附)：提供经提名专家签字的提名意见表原件。

(2) 知识产权证明：指本项目已取得的主要证明，包括：授权专利证书、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等知识产权证明。

(3)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指提名项目的鉴定证书，验收证书（报告）、权威部门的检测报告和证明，国家对相关行业有审批要求的批准文件等证明材料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化肥、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标准等。对于涉及有审批要求的项目，必须提交相应的批准文件，且审批时间距今年 1 月 1 日二年以上。软科学项目必须提供评价证明，且评价日期距今 1 月 1 日二年以上。鉴定（验收）证书（报告）提供首页、结论页、完成单位页、完成人员页、鉴定（验收）专家名单页。

(4) 应用证明：指提名项目整体技术应用单位提供的证明，只提供重要的、有代表性的应用证明。需要行政审批的项目，必须在行政审批后应用二年

以上。必须使用省奖励办定制的表样，且三章、日期齐全。

(5) 代表性论文、专著：指提名书所列的代表性论文、论著。论文提交首页，专著提交版权页，总数不超过 8 篇（张）。论文首页如果页眉、页脚没有期刊相关信息的需提供期刊首页和目录。

(6) 其他证明：指支持项目技术发明、科技创新、完成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包括旁证本项目技术创新情况和社会影响的，具有法律效力和公信力的原始数据文件，如技术产品检测报告等有关证明。

书面版附件不超过 40 张纸。

## 2. 电子版附件

电子版附件要求不超过 40 个，1 页以上的附件要形成 PDF 文件，1 页的附件可形成 JPG 或 PDF 文件。要求一个 PDF 文件或 JPG 文件只能有一个独立内容。每个电子版附件在奖励管理系统中《附件上传》页面的相应栏目，逐个上传，不可形成压缩包上传。注意每个电子附件上传后，要确保能正常打开，图片要清晰，尺寸要大于 1024×768。

(1) 提名专家意见表(提名单位提名不用附)：扫描上传经提名专家签字的提名意见表原件。

(2) 知识产权证明：按书面版附件的要求扫描上传已取得的主要证明原件。

(3)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按书面版附件的要求扫描上传已取得的主要证明原件。

(4) 应用证明：按书面版附件的要求扫描上传三章和日期齐全的应用证明原件。

(5) 代表性论文、专著：指提名书所列的代表性论文、论著。论文提交全文，专著提交首页、版权页、文献页及核心内容原文，总数不超过 8 篇。要求一篇论文形成一个 PDF 文件。

(6) 其他证明：应与书面版附件材料一致，1 页以上要求提交 PDF 文件，1 页可提交 JPG 或 PDF 文件。

**注意：不要提供与提名书内容无关的附件材料。**



##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提名材料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

根据《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加大对提名材料的形式审查力度，以进一步提高省科技奖提名材料质量。为便于各提名单位严格审查把关，现将今年度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印发各相关单位，请在填写提名书时遵照执行，凡涉及其中一项即认为不合格将直接落选。

### 一、提名书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

1. 提名单位（专家）没有填写日期，提名单位没加盖公章的；**专家提名没有上传提名意见表的，提名意见没有专家本人签名的。**

2. 以提名今年1月1日计算，不符合应用二年以上的条件（科技进步类必须提供本项目整体技术应用二年以上的应用证明，技术发明类必须提供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点应用二年以上的应用证明，自然科学类奖提供的论文（专著）在专业刊物上公开发表二年以上，软科学项目提供评价证明的评价日期距今二年以上）。

3. 完成时间没有附件佐证。

4. 经济效益填写的数字与应用证明附件的数字不符合。

5. 第一完成人未在“第一完成人情况”、“获得知识产权情况”表上签名、且无说明。

6. 第一完成单位没有负责人签字（章）、盖公章的，其他完成单位没有填写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7. 报奖项目是上一年度经省科技奖评审未提名授奖的，以相同技术内容再次提名。

8. 不按要求装订的材料。

9. “项目简介”、“重要科学发现”、“主要技术发明”、“主要科技创新”、“第三方评价”等不应该出现完成单位、完成人相关信息的栏目出现完成单位和完成人信息。

10. 提名项目及材料不符合当年《提名省科技奖通知》的要求。

### 二、附件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

1. 电子版附件、书面版附件不符合省科技奖提名书填写要求；要求是原件的佐证材料不是红章原件。

2. 书面版附件作为原件的复印件没有经第一完成单位或提名单位审核盖章。

3. 与人的生命、健康有直接关系的项目，没有国家规定的相关审批手续的。

4. 支持直接经济效益、间接经济效益的应用证明原件不是直接产生经济效益的单位出具的证明，**且三章（财务专用章、公章、法人签章）不齐备，日期没**

**填写。技术交易合同及销售收入证明等佐证材料提交不完整。**附件中的直接效益、间接效益的数据与提名书中的数据不符合，**且不是近三年数据。**

5. 发现、发明、创新点没有佐证材料支持其事实性。

6. 其他不符合《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的情况。

(一) 自然科学类:

1. 专家提名(提各单位提名不用附)书面版附件未提交专家提名意见表的原件及复印件,电子版附件未提交专家提名意见表的JPG或PDF文件。

2. 论文、论著目录所列代表性论文发表(出版)年限不足二年的(对应条件:发表(出版)时间距今年1月1日不满二年)。

3. 完成人不是代表性论文(著)作者。

4. 代表性论文,专著,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专著的书面版附件和电子版附件,没有按《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提名书(自然科学类)填写要求》提供,或篇数超过8篇。

5. 检索报告、其他证明的书面版附件和电子版附件,没有按《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提名书(自然科学类)填写要求》提供。

(二) 技术发明类和科学技术进步类:

1. 专家提名(提各单位提名不用附)书面版附件未提交专家提名意见表的原件及复印件,电子版附件未提交专家提名意见表的JPG或PDF文件。

2. 按照规定,对有行政审批要求的项目,未提交相关部门审批证明的,或者行政审批不满二年。软科学项目未提供评价证明,或者评价日期不满二年。

3. 未提供支持该项目核心发明成立的主要发明知识产权证明。

4. 前三位完成人不是授权知识产权的持有人(当该知识产权持有人数仅为1人时除外)。

5. 提交未授权知识产权证明材料(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不能作为取得专利的证明)。

6. 应用证明未使用提供的表格,科技进步类未提供本项目整体技术应用二年以上的应用证明,技术发明类未提供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点应用二年以上的应用证明。

7. 提名书《经济和社会效益》有经济效益未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旁证材料,如:直接产生效益的单位出具的加盖财务专用章,法人签字(章),单位公章,经财务部门确认核准数据三章齐全的应用证明等。

8. 未提供特殊需要的证明材料,包括土木建筑工程类项目未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对有行政审批要求的项目,未提交相关部门审批证明的,或行政许可证书批准时间不满二年。

#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奖专业评审组评审范围

组别 代码	专业评审组 名称	评审范围	
		一级学科	二级学科
01	理论评审组	110 数学	11011 数学史, 11014 数理逻辑与数学基础, 11017 数论, 11021 代数学, 11024 代数几何学, 11027 几何学, 11031 拓扑学, 11034 数学分析, 11037 非标准分析, 11041 函数论, 11044 常微分方程, 11047 偏微分方程, 11051 动力系统, 11054 积分方程, 11057 泛函分析, 11061 计算数学, 11064 概率论, 11067 数理统计学, 11071 应用统计学, 11074 运筹学, 11077 组合数学, 11081 离散数学, 11084 模糊数学, 11087 应用数学, 11099 数学其他学科
		120 信息科学与系统科学	12010 信息科学与系统科学基础学科, 12020 系统学, 12030 控制理论, 12040 系统评估与可行性分析, 12050 系统工程方法论, 12060 系统工程, 12099 信息科学与系统科学其他学科
		130 力学	13010 基础力学, 13015 固体力学, 13020 振动与波, 13025 流体力学, 13030 流变学, 13035 爆炸力学, 13040 物理力学, 13045 统计力学, 13050 应用力学, 13099 力学其他学科
		140 物理学	14010 物理学史, 14015 理论物理学, 14020 声学, 14025 热学, 14030 光学, 14035 电磁学, 14040 无线电物理, 14045 电子物理学, 14050 凝聚态物理学, 14055 等离子体物理学, 14060 原子分子物理学, 14065 原子核物理学, 14070 高能物理学, 14075 计算物理学, 14080 应用物理学, 14099 物理学其他学科
		150 化学	15010 化学史, 15015 无机化学, 15020 有机化学, 15025 分析化学, 15030 物理化学, 15035 化学物理学, 15040 高分子物理, 15045 高分子化学, 15050 核化学, 15055 应用化学, 15099 化学其他学科
		160 天文学	16010 天文学史, 16015 天体力学, 16020 天体物理学, 16025 天体化学, 16030 天体测量学, 16035 射电天文学, 16040 空间天文学, 16045 天体演化学, 16050 星系与宇宙学, 16055 恒星与银河系, 16060 太阳与太阳系, 16065 天体生物学, 16099 天文学其他学科
		170 地球科学	17010 地球科学史, 17015 大气科学, 17020 固体地球物理学, 17025 空间物理学, 17045 地理学, 17099 地球科学其他学科
		180 生物学	18011 生物数学, 18014 生物物理学, 18017 生物化学, 18021 细胞生物学, 18024 生理学, 18027 发育生物学, 18031 遗传学, 18034 放射生物学, 18037 分子生物学, 18041 生物进化论, 18044 生态学, 18047 神经生物学, 18051 植物学, 18054 昆虫学, 18057 动物学, 18061

			微生物学, 18064 病毒学, 18067 人类学, 18071 生物工程, 18074 心理学, 18099 生物学其他学科
		410 工程与技术科学基础学科	41010 工程数学, 41015 工程控制论, 41020 工程力学, 41025 工程物理学, 41045 工程心理学, 41050 标准化科学技术, 41055 计量学, 41060 工程图学, 41075 工业工程学, 41099 工程与技术科学基础学科其他学科
		430 材料科学	43010 材料科学基础学科, 43015 材料表面与界面, 43020 材料失效与保护, 43025 材料检测与分析技术, 43030 材料实验, 43035 材料合成与加工工艺
		530 化学工程	53011 化学工程基础学科
02	农业评审组	210 农学	21010 农业史, 21020 农业基础学科, 21030 农艺学, 21040 园艺学, 21050 土壤学, 21060 植物保护学, 21070 农业工程, 21099 农学其他学科
		570 水利工程	57010 水利工程基础学科, 57015 水利工程测量, 57020 水工材料, 57025 水工结构, 57030 水力机械, 57035 水利工程施工, 57040 水处理, 57045 河流泥沙工程学, 57050 海洋工程, 57055 环境水利, 57060 水利管理, 57065 防洪工程, 57070 水利经济学, 57099 水利工程其他学科
03	林业评审组	220 林学	22010 林业基础学科, 22015 林木遗传育种学, 22020 森林培育学, 22025 森林经理学, 22030 森林保护学, 22035 野生动物保护与管理, 22040 防护林学, 22045 经济林学, 22050 园林学, 22055 林业工程, 22060 森林统计学, 22065 林业经济学, 22099 林学其他学科
04	养殖评审组	230 畜牧、兽医科学	23010 畜牧、兽医科学基础学科, 23020 畜牧学, 23030 兽医学, 23099 畜牧、兽医科学其他学科
		240 水产学	24010 水产学基础学科, 24015 水产增殖学, 24020 水产养殖学, 24025 水产饲料学, 24030 水产保护学, 24035 捕捞学, 24040 水产品贮藏与加工, 24045 水产工程学, 24050 水产资源学, 24055 水产经济学, 24099 水产学其他学科
05	国土资源与利用评审组	170 地球科学	17030 地球化学, 17035 大地测量学, 17040 地图学, 17050 地质学, 17055 水文学, 17060 海洋科学
		410 工程与技术科学基础学科	41030 工程地质学, 41035 工程水文学, 41065 勘查技术
		415 地球自然资源调查科学技术	41510 土地资源调查与利用, 41520 海洋资源调查与观测, 41530 地质、矿产调查与评价, 41540 生态地理调查, 41550 区域自然地理调查
		420 测绘科学技术	42010 大地测量技术, 42020 摄影测量与遥感技术, 42030 地图制图技术, 42040 工程测量技术, 42050 海洋测绘, 42060 测绘仪器, 42099 测绘科学技术其他学科
		430 材料科学	43045 无机非金属材料

		440 矿山工程技术	44010 矿山地质学, 44015 矿山测量, 44020 矿山设计, 44025 矿山地面工程, 44030 井巷工程, 44035 采矿工程, 44040 选矿工程, 44045 钻井工程, 44050 油气田井开发工程, 44055 石油、天然气储存与运输工程, 44060 矿山机械工程, 44070 采矿环境工程, 44075 矿山安全, 44080 矿山综合利用工程, 44099 矿山工程技术其他学科
		445 石油、天然气科学技术	44510 石油、天然气地质与勘探工程, 44520 钻井工程, 44530 油气田开发与开采工程, 44535 油气田建设工程, 44540 海洋石油、天然气田勘探与开发, 44545 海洋石油、天然气田建设工程, 44550 石油、天然气储存与运输工程, 44560 石油专用机械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
		615 自然灾害监测、预报科学技术	61510 地震观测预报与防灾技术, 61515 工程地震技术, 61520 火山观测预报, 61530 大气监测预报, 61540 应用气象技术
06	轻工与纺织评审组	530 化学工程	53057 造纸技术, 53061 毛皮与制革工程
		540 纺织科学技术基础学科	54010 纺织科学技术基础学科, 54020 纺织材料, 54030 纤维制造技术, 54040 纺织技术, 54050 染整技术, 54060 服装技术, 54099 纺织科学技术其他学科
		545 轻工科学技术	54510 轻工日用品制造技术, 54520 造纸技术, 54530 印刷、复印技术, 54540 毛皮与制革技术, 54550 鞋、帽制做技术, 54560 乐器、舞台设备制造技术
		550 食品科学技术	55010 食品科学技术基础学科, 55020 食品加工技术, 55030 食品包装与储藏, 55050 食品加工的副产品加工与利用, 55099 食品科学技术其他学科
07	化工、环境保护评审组	430 材料科学	43050 有机高分子材料, 43055 复合材料, 43099 材料科学其他学科
		490 核科学技术	49070 乏燃料后处理技术, 49075 辐射防护技术, 49080 核设施退役技术, 49085 入射性三废处理、处置技术,
		530 化学工程	53014 化工测量技术与仪器仪表, 53017 化工传递过程, 53021 化学分离工程, 53024 化学反应工程, 53027 化工系统工程, 53031 化工机械与设备, 53034 无机化学工程, 53037 有机化学工程, 53041 电化学工程, 53044 高聚物工程, 53047 煤化学工程, 53051 石油化学工程, 53054 精细化学工程, 53099 化学工程其他学科
		610 环境科学技术	61010 环境科学技术基础学科, 61020 环境学, 61030 环境工程学, 61099 环境科学技术其他学科
08	机械、冶金与材料评审组	410 工程与技术科学基础学科	41040 工程仿生学, 41070 工程通用技术
		430 材料科学	43040 金属材料
		450 冶金工程	45010 冶金物理化学, 45015 冶金反应工程, 45020 冶

		技术	金原料与预处理, 45025 冶金热能工程, 45030 冶金技术, 45035 钢铁冶金, 45040 有色金属冶金, 45045 轧制, 45050 冶金机械及自动化, 45099 冶金工程技术其他学科
		460 机械工程	46010 机械史, 46015 机械学, 46020 机械设计, 46025 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 46030 刀具技术, 46035 机床技术, 46040 仪器仪表技术, 46045 流体传动与控制, 46050 机械制造自动化, 46055 专用机械工程, 46099 机械工程其他学科
		540 纺织科学技术基础学科	54070 纺织机械与设备
		545 轻工科学技术	54570 轻工专用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
		550 食品科学技术	55040 食品机械
		560 土木工程	56050 土木工程机械与设备
		580 交通运输工程	58050 船舶、舰船工程
		590 航空、航天科学技术	59010 航空、航天科学技术基础学科, 59015 航空器结构与设计, 59020 航天器结构与设计, 59025 航空、航天推进系统, 59040 航空、航天材料, 59045 飞行器制造技术, 59050 飞行器试验技术, 59055 飞行器发射、飞行技术, 59060 航天地面设施、技术保障, 59065 航空、航天系统工程, 59099 航空、航天科学技术其他学科
		620 安全技术	62010 安全科学技术基础学科, 62020 安全学, 62030 安全工程, 62040 职业卫生工程, 62050 安全管理工程, 62099 安全科学技术其他学科
		999 特殊学科	99901 先进制造与重大装备(数字化与智能化制造技术, 自动化制造设备, 能源与动力装备, 冶金装备, 煤炭与矿山装备, 电力装备, 交通运输海洋装备)
09	动力与电气评审组	440 矿山工程技术	44065 矿山电气工程
		470 动力与电气工程	47010 工程热物理, 47020 热工学, 47030 动力机械工程, 47040 电气工程, 47099 动力与电气工程其他学科
		480 能源科学技术	48010 能源化学, 48020 能源地理学, 48030 能源计算与测量, 48040 储能技术, 48050 节能技术, 48060 一次能源, 48070 二次能源, 48080 能源系统工程, 48099 能源科学技术其他学科
		490 核科学技术	49010 辐射物理与技术, 49030 核材料与工艺技术, 49035 粒子加速器, 49040 裂变堆工程技术, 49045 核聚变工程技术, 49050 核动力工程技术, 49055 同位素技术, 49060 核爆炸工程, 49065 核安全, 49099 核

			科学技术其他学科
10	电子、计算机与通讯、仪器仪表评审组	465 仪器仪表科学技术	46510 仪器仪表技术, 46520 工业自动化仪表, 46530 电工仪器仪表, 46540 光学仪器, 46550 分析仪器与环境监测仪器, 46560 实验室仪器与真空仪器, 46570 试验机与无损探伤仪器, 46580 专用仪器仪表
		490 核科学技术	49015 核探测技术与核电子学, 49020 放射性计量学, 49025 核仪器、仪表,
		510 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	51010 电子技术, 51020 光电子学与激光技术, 51030 半导体技术, 51040 信息处理技术, 51050 通信技术, 51060 广播与电视工程技术, 51070 雷达工程, 51080 自动控制技术, 51099 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其他科
		515 自动控制科学技术	51510 自动控制基础科学, 51520 自动控制技术, 51530 自动化元件、部件技术, 51540 自动化系统 51550 自动检测技术, 51560 流体传动与控制技术, 51565 射流控制技术
		520 计算机科学技术	52010 计算机科学技术基础学科, 52020 人工智能, 52030 计算机系统结构, 52040 计算机软件, 52050 计算机工程, 52060 计算机应用, 52099 计算机科学技术其他学科
		590 航空、航天科学技术	59030 飞行器仪表、设备, 59035 飞行器控制、导航技术
		999 特殊学科	99903 现代服务业信息化(金融、物流、网络教育、传媒、医疗、旅游、电子政务和电子商务等现代服务业领域发展所需的高可信网络软件平台及大型应用支持软件、中间件、嵌入式软件、网格计算平台与基础设施, 软件系统集成等)
11	土木建筑与建材评审组	560 土木工程	56010 建筑史, 56015 土木建筑工程基础学科, 56020 土木建筑工程测量, 56025 建筑材料, 56030 工程结构, 56035 土木建筑结构, 56040 土木建筑工程设计, 56045 土木建筑工程施工, 56055 市政工程, 56060 建筑经济学, 56099 土木建筑工程其他学科
		580 交通运输工程	58010 道路工程, 58020 公路运输, 58030 铁路运输, 58040 水路运输, 58060 航空运输, 58070 交通运输系统工程, 58080 交通运输安全工程, 58099 交通运输工程其他学科
12	医疗卫生评审组	310 基础医学	31011 医学生物化学, 31014 人体解剖学, 31017 医学细胞生物学, 31021 人体生理学, 31024 人体组织胚胎学, 31027 医学遗传学, 31031 放射医学, 31034 人体免疫学, 31037 医学寄生虫学, 31041 医学微生物学, 31044 病理学, 31047 药理学, 31051 医学实验动物学, 31054 医学心理学, 31057 医学统计学, 31061 生物医学工程学, 31099 基础医学其他学科
		320 临床医学	32011 临床诊断学, 32014 保健医学, 32018 理疗学,

			32021 麻醉学, 32024 内科学, 32027 外科学, 32031 妇产科学, 32034 儿科学, 32037 眼科学, 32041 耳鼻咽喉科学, 32044 口腔医学, 32047 皮肤病学, 32051 性医学, 32054 神经病学, 32057 精神病学, 32061 急诊医学, 32064 核医学, 32067 肿瘤学, 32071 护理学, 32099 临床医学其他学科
		330 预防医学与卫生学	33011 营养学, 33014 毒理学, 33017 消毒学, 33021 流行病学, 33024 传染病学, 33027 媒介生物控制学, 33031 环境医学, 33034 职业病学, 33037 地方病学, 33041 社会医学, 33044 卫生检验学, 33047 食品卫生学, 33051 儿少卫生学, 33054 妇幼卫生学, 33057 环境卫生学, 33061 劳动卫生学, 33064 放射卫生学, 33067 卫生工程学, 33071 卫生经济学, 33074 优生学, 33077 健康教育学, 33081 卫生管理学, 33099 预防医学与卫生学其他学科
		340 军事医学与特种医学	34010 军事医学, 34020 特种医学, 34099 军事医学与特种医学其他学科
		890 体育科学	89020 运动生物力学, 89025 运动生理学, 89035 运动生物化学, 89040 体育保健学, 89045 运动训练学
13	中医医疗卫生评审组	360 中医学与中药学	36010 中医学, 36020 民族医学, 36030 中西医结合医学, 36040 中药学, 36099 中医学与中药学其他学科
14	医药制药与生物医学工程评审组	350 药学	35010 药物化学, 35020 生物药物学, 35025 微生物药物学, 35030 放射性药物学, 35035 药剂学, 35040 药效学, 35045 药物管理学, 35050 药物统计学, 35099 药学其他学科
		370 生物医学工程科学技术	37010 生物医学电子技术, 37020 临床工程, 37030 康复工程, 37040 生物医学测量技术, 37050 人工器官与生物医学材料, 37060 医疗卫生器械, 37070 制药器械, 37075 制药工业专用设备
		530 化学工程	53064 制药工程, 53067 生物化学工程
15	软科学评审组	630 管理学, 710 马克思主义, 720 哲学, 730 宗教学, 740 语言学, 750 文学, 760 艺术学, 770 历史学, 780 考古学, 790 经济学, 810 政治学, 820 法学, 840 社会学, 850 民族学, 860 新闻学与传播学, 870 图书馆、情报与文献学, 880 教育学, 890 体育科学, 910 统计学	



# 技术领域分类及代码

**01. 信息技术：**指研制计算机硬件、软件、外部设备、通信网络设备的活动，以及利用计算机硬件、软件及数字传递网对信息进行文字、图形、特征识别、信息采集、信息处理和传递的活动。

**02. 生物技术：**包括基因工程、细胞工程、酶工程和发酵工程，指为了生物技术本身的发展，就有关原理、技术、特种工艺、测试、仪器而进行的活动，以及利用生物技术为农、林、牧、渔、医药卫生、化学、食品、轻工等部门提供生物技术新产品而开展的活动。无特定目标或虽有特定目标但不是为促进生物技术的发展而开展的有关生命科学的研究不包括在此分类内。

**03. 新材料：**指新近发展或正在研制的具有优异性能或特定功能的材料，如新型无机非金属材料、新型有机合成材料、新型金属和合金材料。包括为发展新材料就有关原理、技术、新产品、特种工艺、测试而进行的活动。

**04. 能源技术：**包括能源问题一般理论，地区性能源综合开发与利用，石油、天然气、煤炭、可再生能源的开发与利用，新能源（太阳能、生物能、核能、海洋能等）的研制开发与利用，节能新技术、能源转换和储存新技术等活动。

**05. 激光技术：**激光器和激光调制技术的研制，及为了激光在工业、农业、医学、国防等领域内的应用而进行的活动。

**06. 自动化技术：**指在控制系统、自动化技术应用、自动化元件、仪表与装置、人工智能自动化、机器人等领域中的活动。

**07. 航天技术：**有关运载火箭及人造卫星本体的研究及有关为了跟踪、通讯而使用的地面设备的研究而进行的活动。不包括天文学及气象观察。

**08. 海洋技术：**包括有关维护海洋权益和公益服务技术研究、海洋生物资源的开发利用及产业化、海洋油气勘探开发技术、海洋环境要素监测技术等活动。

**09. 其它技术领域：**属于技术领域，但不能归入上述八类领域的其它技术活动。